**用 户 需 求 书**

1. **项目名称：嘉应学院医学院附属医院资产评估服务项目**

**二、供应商资格：**

1、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；（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（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））；

2、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良好的财务状况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、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；（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）

3、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良好的财务状况（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）。

4、投标人在合同履行、售后服务等方面，无不良记录。（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）

5、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“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”记录名单，需提供网站截图/打印页证明。

6、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（若使用原厂人员、产品等相关资质证书，需提供项目授权函）。

**三、采购项目要求：**

1.项目概况：

本项目通过询价采购方式选取资产评估公司，为嘉应学院医学院附属医院提供资产评估服务报告工作，评估报告需在签署合同后7日内完成。

**四、采购项目商务要求**

1.进场要求：

双方签订合同后，即进入工作状态。

2.经验要求：

最近三年内，为相关事业单位、国企提供过服务的，提供盖章证明材料，每份材料得0.5分，最高2分。

3.工作方案要求：

需为本服务提供完整工作进度表、工作方案、参与服务人员构成，工作进度表1分，工作方案2分，人员构成1分。

4.报价要求：按照当今市场价合理合规提供对该服务报价，价格分最高4分。